

組織間協調 (IOC) 的探討

柯三吉·江岷欽

網 要

前言

壹、組織間協調的意涵

貳、組織間協調的模式

參、組織間協調的助力

肆、組織間協調的阻力

伍、結論

——溝通，能及早消弭初萌的問題；協調，則能預見問題，並予事先杜絕——孔茲·卡茲 (H. Koontz and D. Katz)。

——不知整體而欲知個體，與不知個體而欲知整體一樣，同屬不能——巴斯卡 (Blaise Pascal, 1623-1662)。

前 言

現代社會是「組織的社會」，組織現象徧佈在現代社會生活中的每一個層面 (Gross and Etzioni, 1985 : 1)。是故，欲有效的掌握現代社會的脈動，必須先瞭解組織的現象。所謂「組織」，係指針對兩人以上的集體活動 (collective activities) 作有計劃的協調 (planned coordination)；此一群體具有相當持久的活動基礎，透過分工與權威層級，以達成共同的目標 (Robbins, 1983 : 5)。由此，我們得悉：一組織的根本，是組織結構，由分工與權威層級構成；二組織結構間的協調，具有神奇的法力 (magic power) (Hall, Clark, Giordano, Johnson, and Roekel, 1978 : 293)，是達成組織目標的先決要件 (Tosi, 1984 : 188)。

組織內的協調 (intra-organizational coordination)，乃指整合、或聯結 (integrating or linking) 組織內不同的部門、或人員，以完成集體的工作目標 (Van de Ven,